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11日在无锡市汉江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红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并签字确认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暨投资新设制造基地的议案》

为扩大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板块的产能规模，同时降低人力、税收等运营成本，充分结合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板块优势与安徽省淮北市在人力、税收等方面的区位优势，公司计划在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投资建设制造基地（以下简称“淮北制造基地项目”），即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晶智能”）在当地投资新设其全资子公司安徽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安徽和晶”），注册资本为2.5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由安徽和晶具体负责实施淮北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及生产任务，包括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中心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本次在淮北市新设制造基地事项有利于增大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板块的产能和业务承接能力，充分利用安徽省淮北市的人力、税收等方面的优势，更好地发挥规模效应，推动产能升级，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人民政府签署相关投资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计划在安徽省淮北市投资新设智造业务生产基地，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智造业务与当地政府的优势资源融合发展，同意公司与淮北市烈山区人民政府签署《和晶科技智造项目投资协议书》、《和晶科技智造项目补充协议书》。公司智造项目主要建设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中心以及相关配套设施，总投资不低于 6.5 亿元，本项目采用整体一次规划，分过渡期、新建制造基地一期、新建制造基地二期等三期实施。

公司与淮北市烈山区人民政府本次签署的相关投资协议项下规划的投资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要求，有利于顺利推进公司淮北制造基地项目，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行业积累推进业务的延伸和优化，拓宽企业发展空间，利用项目所在地的区位优势和政策支持，有效降低公司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生产成本，更好地把握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机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关于公司与淮北市烈山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和晶智能系公司智造业务的运营主体，根据公司智造业务的发展战略需要，同意公司与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即“投资方 1”）、淮北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基金有限公司（即“投资方 2”）、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即“投资方 3”）签署《关于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通过增资扩股的形式引入前述 3 名投资方作为和晶智能的战略投资者。本次新进的战略投资者合计出资 240,000,000 元（其中 198,414,275.25 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取得和晶智能 31.08% 股权，具体如下：

1、投资方 1 本次增资 100,000,000 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2,672,614.69 元，占和晶智能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 12.95%；

2、投资方 2 本次增资 100,000,000 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2,672,614.69 元，占和晶智能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 12.95%；

3、投资方 3 本次增资 40,000,000 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3,069,045.87 元，占和晶智能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 5.18%。

公司放弃本次对和晶智能增资的认缴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和晶智能的注册资本由 440,000,000 元增至 638,414,275.25 元，公司对和晶智能的持股比例由 100%变为 68.92%，仍为和晶智能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公司本次在和晶智能层面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有利于拓宽公司智能制造业务板块的融资渠道，更好地满足公司智造业务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融合多方优势资源形成协同效应以促进公司智能制造业务的产能升级，进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方向以及智能制造业务板块的经营发展需要。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徐宏斌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管理职务的岗位薪酬标准领取报酬。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王大鹏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管理职务的岗位薪酬标准领取报酬。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14:30，在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汉江路 5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1 日

附：个人简历

1、徐宏斌，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徐宏斌先生于1999年加入公司工作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北京和晶宏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澳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和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无锡智联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宏斌先生持有公司3,710,02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83%，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大鹏，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王大鹏先生于2002年加入公司工作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和晶宏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都市鼎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大鹏先生持有公司773,718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17%，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